

政策合力下的产业格局重塑与价值重估

——光伏行业“反内卷”政策研究



杜彤彤 分析师

Email: dutongtong@lczq.com

证书: S1320526020001

投资要点:

当前光伏行业所深陷的“内卷”困境，本质上是供需错配与同质化竞争加剧共同作用的结果。其根源在于，前期资本集中投入所形成的庞大产能，与全球能源转型需求进入平稳增长阶段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当增量市场无法消化过剩供给时，激烈的同质化竞争便从国内蔓延至全球，导致“内卷”压力向海外溢出。企业为维持现金流与市场份额，往往被迫以接近甚至低于现金成本的价格参与竞争。

当前的“反内卷”政策体系建设，是一个多元工具协同发力、政府与市场双向奔赴的有机整体。中央政策通过设定规则、划定红线、调整激励，为行业指明了前进方向。而行业的自救行动，则是市场主体在明确预期下，为了共同生存与发展而进行的理性选择与创新探索。

“反内卷”政策组合拳的落地，其影响绝非简单的价格短期反弹，而将分别从市场供需和企业格局等方面，对光伏产业进行重塑。供给侧的自律限产和需求侧的结构调整，将开启价格修复进程，“反内卷”政策的实施已初步扭转光伏产业链价格的单边下行趋势。价格弹性大和掌握新技术的企业将率先受益，加速企业分化。

行业“反内卷”并非短期运动，而是中国光伏产业从青春期迈向成熟期的标志性拐点。政策与市场力量共同驱动的供给侧改革，正在将行业从“价格战”泥潭推向“价值重构”。2026年被工信部明确为“光伏行业治理攻坚之年”，治理行业内卷将是本阶段工作的重中之重。预计光伏行业的竞争逻辑、产业格局、企业行为模式均将发生转变。

投资建议: (1) 价格弹性机会: 布局边际改善较为敏感的环节与龙头。建议关注具有成本优势的龙头企业; (2) 新技术机会: 把握技术溢价驱动的估值重塑。建议关注具备核心技术储备、能够推动技术迭代的企业。

风险提示: 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全球光伏装机增速放缓风险; 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竞争加剧风险。

投资评级: 看好 (维持)

市场表现



相关报告

《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4年本)
(征求意见稿)》内容详解

2024.07.15

光伏ETF: 政策引导产能理性投放, 迎来结构性改善

2024.07.12

目 录

1. “反内卷”的原因：供需错配与同质化竞争加剧	4
2. “反内卷”政策体系建设：自上而下	5
2.1 中央层面：建立市场化、法治化的竞争规则	5
2.2 行业层面：形成自律共识	6
3. “反内卷”的影响：供需再平衡与企业分化	7
3.1 供给侧自律限产和需求侧结构调整，开启价格修复进程	8
3.2 加速企业分化，价格弹性大和掌握新技术的企业将率先受益	9
4. 后续展望：推动光伏行业转向价值重构	10
4.1 2026 年政策走向与执行重点	10
4.2 行业转型与市场格局重塑	11
5. 投资建议	12
风险提示	12

图表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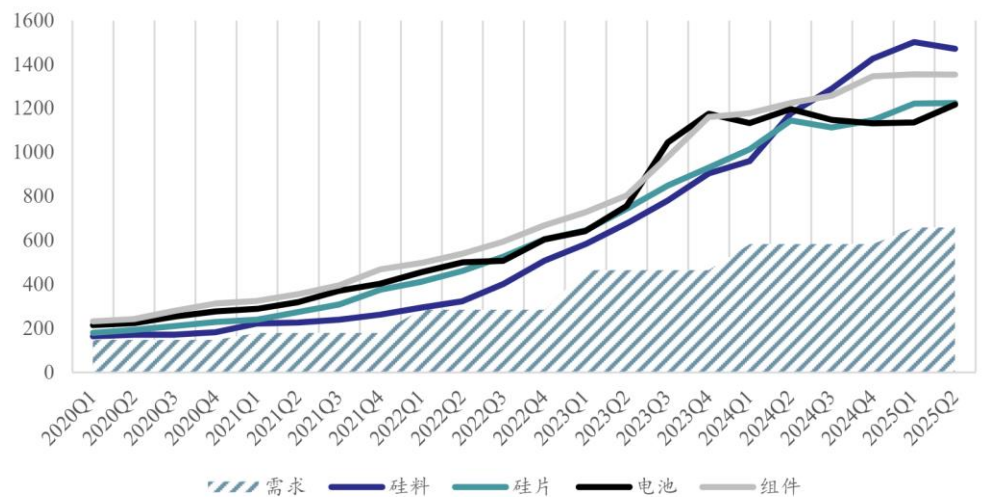
图 1	光伏行业各环节产能严重过剩 (GW)	4
图 2	光伏行业扣非归母净利情况 (亿元)	5
图 3	2025 年组件月度中标价格 (元/W)	8
图 4	光伏产业各环节产量增速明显下降	8
图 5	光伏产业各环节价格有望脱离失速下跌趋势	9
图 6	2025 年以来, 多晶硅环节开工率持续保持较低水平	9
图 7	主产业链企业亏损有所收窄	10
表 1	中央层面“反内卷”政策建设	6
表 2	行业层面“反内卷”措施	7

1. “反内卷”的原因：供需错配与同质化竞争加剧

当前光伏行业所深陷的“内卷”困境，本质上是供需错配与同质化竞争加剧共同作用的结果。其根源在于，前期资本集中投入所形成的庞大产能，与全球能源转型需求进入平稳增长阶段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当增量市场无法消化过剩供给时，激烈的同质化竞争便从国内蔓延至全球，导致“内卷”压力向海外溢出。企业为维持现金流与市场份额，往往被迫以接近甚至低于现金成本的价格参与竞争。

光伏行业制造端陷入“增量不增利”的恶性循环，核心矛盾便在于供需的严重错配。2020年以来，全球碳中和战略全面推进，叠加光伏技术加速迭代带来的成本下降，推动行业全面进入平价上网时代。在此背景下，地方政府受到绿色发展和经济增长双重目标驱动，通过土地、税收、补贴等优惠政策进一步激发投资热潮，同时，行业技术门槛相对降低后社会资本大量涌入，全产业链迅速开启扩产竞赛，产能扩张速度远超终端需求增速。当前硅料、硅片、电池、组件各环节名义产能均已突破 1200GW，而根据 CPIA 预测，2025 年全球新增装机需求仅为 570-630GW，产能严重过剩。与此同时，全球贸易环境变化及海外部分地区补贴退坡，使需求增长持续不及预期，最终导致产能严重过剩，行业陷入“内卷”困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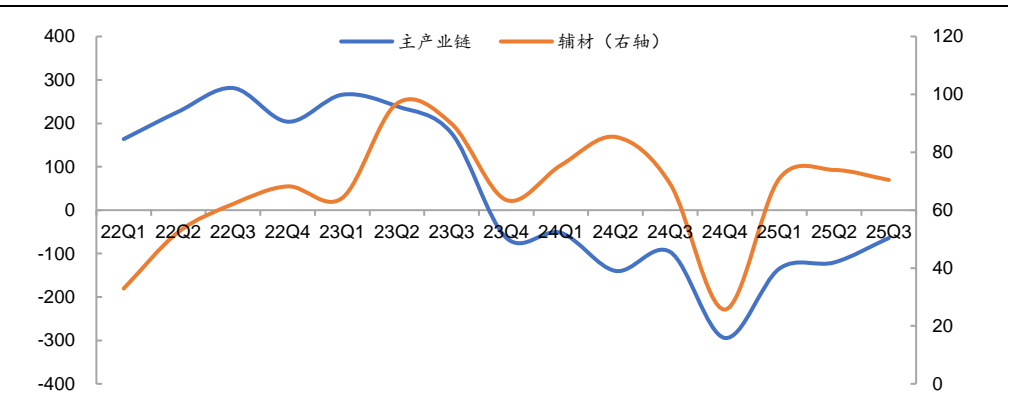
图1 光伏行业各环节产能严重过剩 (GW)



资料来源：Infolink，联储证券研究院

供需失衡的持续加剧，导致光伏行业价格开启失速下跌通道，行业经营承压。从2023年至2025年6月，硅料价格从峰值65元/kg狂泻至3.5万元/吨，跌幅超95%，光伏组件价格累计下跌超60%，跌破多数企业现金成本线，部分企业为维持现金流和市场份额，甚至出现“价格倒挂”行为。价格战的惨烈传导直接侵蚀企业利润，头部企业利润率从20%骤降至负值。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年前三季度光伏主产业链环节企业亏损超300亿元。

图2 光伏行业扣非归母净利润情况（亿元）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联储证券研究院

光伏行业的“内卷式”竞争在短期内虽维持了表面的产能利用率，长期却侵蚀了行业健康发展的根基。第一，全行业利润空间被极度压缩，企业持续亏损导致其丧失用于技术研发与迭代的“造血”能力。第二，这使得我国凭借技术与规模优势本应获得的产业溢价被不必要地让渡给下游。第三，持续的低价竞争极易引发更为严峻的国际贸易摩擦，招致反倾销、反补贴调查，从战略上损害我国光伏产业的长期竞争力。

2. “反内卷”政策体系建设：自上而下

面对光伏行业“内卷”困局，中央各部委积极行动，形成了“法律规制+行政监管+行业自律”三位一体的治理框架。它既非单纯的政府强制命令，也非市场的完全自发调节，而是形成了中央精准定调与多元工具护航、行业主动自救与共识凝聚的协同治理格局。这一体系的构建，标志着光伏产业治理从相对粗放的宏观指导，进入了精细、立体且注重长期效果的崭新阶段。

2.1 中央层面：建立市场化、法治化的竞争规则

中央层面的政策核心，是为整个行业确立市场化、法治化的“竞争护栏”，其目标不是取代市场，而是通过规则重塑，矫正市场失灵，引导竞争回归健康轨道。

2025年6月29日，人民日报发表文章《在破除“内卷式”竞争中实现高质量发展》，其中点名光伏组件“内卷式”竞争，提出破除竞争以实现高质量发展。7月3日，工信部召开第十五次制造业企业座谈会，会上强调要坚决落实中央财经委第六次会议关于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决策部署，依法依规、综合治理光伏行业低价无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此次会议为光伏“反内卷”治理奠定了政策基调。8月19日，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召开光伏产业座谈会，强调通过加强产业产能调控、遏制低价无序竞争、规范产品质量、支持行业自律等方式，进一步规范光伏产业竞争秩序。

作为配套措施，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公告，明确强调价格不可低于成本价倾销。这一法律层面的完善为“反内卷”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基础，整治低价无序竞争将有法可依。

进入2026年，政策力度持续加大。1月28日，工信部再次召开光伏行业企业家座谈会，听取重点企业及光伏行业协会对“反内卷”工作的意见建议。强调当前形势下“反内卷”是光伏行业规范治理的主要矛盾，各部门要加强协同、同向发力，综合运用产能调控、标准引领、质量监督、价格执法、防范垄断风险、知识产权保护、促进技术进步等手段。

在财政政策方面，2026年1月9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公告，自4月1日起取消光伏等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这一政策调整标志着光伏“退税补贴时代”的结束，长期看有利于推动国外市场价格理性回归，改善国内产业格局，推动行业向高端转型。取消出口退税政策被业内视为“反内卷”的关键举措，通过直接抬高企业海外销售成本，削弱其不计利润进行低价销售的内在动机。

表1 中央层面“反内卷”政策建设

日期	主要部门	政策/会议/文件	重点内容
2025年6月29日	人民日报	发表文章《在破除“内卷式”竞争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点名光伏组件“内卷式”竞争，提出破除竞争以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5年7月1日	中央财经委员会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会议	会议强调，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聚焦重点难点，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引导提升品质、推动落后产能退出；规范地方招商引资，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
2025年7月3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第十五次制造业企业座谈会	会上强调要依法依规、综合治理光伏行业低价无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要求企业致力技术创新，坚守质量安全底线，加强国际合作。
2025年7月24日	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明确不正当价格行为的认定标准，规范市场价格秩序。
2025年7月30日	中央政治局	7月政治局会议	会议强调，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市场竞争秩序持续优化；依法依规治理企业无序竞争。推进重点行业产能治理。规范地方招商引资行为。
2025年8月1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5年度多晶硅行业专项节能监察任务清单的通知》	对内蒙古、四川等6省份的多晶硅企业实施专项节能监察，要求各地于9月30日前上报监察结果，旨在通过能耗标准推动产业升级。
2025年8月19日	工信部、中央社会工作部、发改委、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	光伏产业规范发展会议	会议强调，加强产业调控与投资管理，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遏制低价无序竞争，健全价格监测，打击低于成本价销售等行为；支持行业自律，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倡导公平竞争、有序发展。
2025年9月4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电子信息制造业2025-2026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明确提出要在破除“内卷式”竞争中实现光伏等领域高质量发展，依法治理光伏等产品低价竞争，引导地方有序布局，梳理产能。
2025年9月16日	国家标准委	《多晶硅和锗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晶硅光伏组件和逆变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等3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	大幅收紧多晶硅生产环节的综合能耗、电耗指标，以强制性国家标准倒逼落后产能退出和技术升级。
2025年10月9日	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	明确经营者应以成本和市场供求为基础定价，对价格无序竞争突出行业，行业协会可在部门指导下调研评估行业平均成本，为合理定价提供参考。
2025年11月24日	国家发改委	价格无序竞争成本认定工作座谈会	研究制定价格无序竞争成本认定标准等相关工作，持续推进治理企业价格无序竞争等相关工作
2025年12月10日-11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会议强调，企业层面要深入整治“内卷式”竞争。要加快完善重点行业产能调控机制，既让落后产能有序退出，也让新增优质产能平稳接续；要强化综合治理，加强行业自律、标准引领，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生态。
2026年1月9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取消光伏等产品出口退税的公告》	宣布自2026年4月1日起，取消光伏产品的增值税出口退税，旨在从成本端抬高无序低价出口的门槛，推动竞争从“价格战”转向“价值战”，加速行业洗牌。
2026年1月28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光伏行业企业家座谈会	会议指出，当前形势下，“反内卷”是光伏行业规范治理的主要矛盾，强调要加强部门协同，综合运用产能调控、标准引领、质量监督、价格执法等手段，以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共同推动光伏行业回归良性竞争、理性发展的轨道。

资料来源：发改委官网，工信部官网，人民日报，新华社，CPIA，联储证券研究院

2.2 行业层面：形成自律共识

在中央政策明确预期的引导下，光伏行业内部正在经历一场从“各自为战”到“共识凝聚”的深刻转变。企业的自救行动不再是零散的个体行为，而是开始呈现出有组织的、创新性的集体协作特征。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作为行业代表，在“反内卷”过程中也扮演了关键角色。

2025年7月24日，在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召集下，2025光伏行业供应链发展（大同）研讨会在山西大同举办。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理事长曹仁贤在会上表示，非理性低价竞争已使得光伏供应链稳定性受损，上下游企业需摒弃零和思维，共同构建更具韧性的产业生态圈。

2025年12月18日，在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主办的“2025光伏行业年度大会”上，名誉理事长王勃华明确表示，光伏行业处于面向高质量发展的转型期，转型期重要工作就是拒绝“内卷式”恶性竞争。并强调，这需要行业主管部门、地方政府、行业协会、各类媒体机构、金融机构共同参与，企业也应进一步支持参与行业自律，坚决抵制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开展恶性竞争。协会理事长曹仁贤进一步指出，过去以规模扩张为主的发展模式难以为继，由大到强，从速度到质量的深刻变革，是全行业需要跨越的历史性命题。面对新的形势，行业要同舟共济，协同发力，以行业自律与供应链协同，重塑健康产业生态。

不过，行业“反内卷”需在法治框架下推进。2025年12月9日，由通威股份、协鑫科技、大全能源等多家多晶硅龙头企业联合发起的北京光和谦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注册成立。该平台被业内视为破解光伏“内卷式”恶性竞争的关键举措，拟通过“承债式收购+弹性封存”的双轨模式，以市场化手段调节过剩产能、推动价格回归合理区间，恢复全产业链“造血”功能。这一由龙头企业主动发起、行业协会指导参与的产能整合探索，标志着行业从被动承受周期转向主动管理供给的“自救意识”觉醒。然而，2026年1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就平台可能涉及的垄断风险约谈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及相关企业，明确要求不得约定产能、产销量及销售价格，不得通过出资比例进行市场划分或产量分配。此次约谈揭示了“反内卷”与反垄断之间的微妙边界——行业自律需在法治框架内进行。

值得关注的是，合规调整并未阻断行业整合进程，2026年2月24日，通威股份宣布收购青海丽豪100%股权，以市场化并购方式实现产能优化。这一行为或成为光伏行业从协议式自救走向实质性整合的标志，“反内卷”路径在法治化轨道上愈发清晰。

表2 行业层面“反内卷”措施

日期	主体	重点内容
2025年7月24日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召集2025光伏行业供应链发展（大同）研讨会。会议提出，光伏供应链是产业发展的生命线，非理性低价竞争已使得光伏供应链稳定性受损，产业链上下游同仁需加强务实合作，坚决抵制非理性竞争与零和博弈，合力营造开放包容、规范有序、韧性高效的产业新生态。
2025年8月22日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共同维护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光伏市场秩序的倡议》，提出六条具体倡议，包括抵制低于成本价竞争、坚守质量底线、合理排产、保护知识产权、坚持创新驱动和坚决维护中国光伏行业良好的国际形象等。
2025年12月18日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召开2025光伏行业年度大会，以“破解内卷困境、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核心议题。会上发布“光伏标准应用实施及供应链质量生态共建倡议”，释放出以制度建设、规则统一与行为规范破解行业痛点的强烈信号。
2026年2月4-5日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召开“光伏行业2025年发展回顾与2026年形势展望研讨会”。协会执行秘书长刘译阳明确表示，协会将积极履行职能，依法依规推进自律工作，采用创新方式方法，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坚决破除行业“内卷式”竞争。
2026年2月24日	通威股份	公告筹划收购青海丽豪100%股权，或成为龙头企业主动破解行业“内卷”、通过市场化并购推动产能出清、优化产业格局的标志性事件。

资料来源：CPIA，公司官网，联储证券研究院

当前的“反内卷”政策体系建设，是一个多元工具协同发力、政府与市场双向奔赴的有机整体。中央政策通过设定规则、划定红线、调整激励，为行业指明了前进方向。而行业的自救行动，则是市场主体在明确预期下，为了共同生存与发展而进行的理性选择与创新探索。

3. “反内卷”的影响：供需再平衡与企业分化

“反内卷”政策组合拳的落地，其影响绝非简单的价格短期反弹，而将分别从市场供需和企业格局等方面，对光伏产业进行重塑。

3.1 供给侧自律限产和需求侧结构调整，开启价格修复进程

“反内卷”政策的实施已初步扭转光伏产业链价格的单边下行趋势，开启价格修复进程。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多晶硅现货价格已从低位 3.54 万元/吨回升至 5.36 万元/吨，组件招标均价也呈现稳步回升态势。具体来看，2025 年四个季度组件中标均价呈现平稳态势，单瓦价格分别为 0.7 元、0.78 元、0.71 元及 0.74 元，此前行业“低价通杀”的乱象得到有效遏制。这一价格修复得益于供给侧自律限产和需求侧结构调整的双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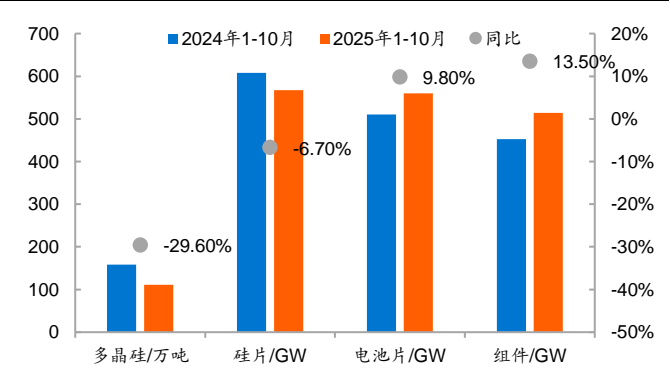
在供给侧，政策引导下的产能调控已初见成效。强制性标准设立了企业的硬性生存门槛，而价格监管与行业自律则软性约束了企业的非理性销售行为。2025 年 1-10 月，多晶硅产量约 113 万吨，同比下降 29.6%，为 2013 年以来首次同比下降；硅片产量约 567GW，同比下降 6.7%，系 2009 年以来首次同比下滑。与此同时，产业链终端环节保持增长韧性，电池片产量约 560GW，同比增长 9.8%；光伏组件产量约 514GW，同比增长 13.5%。这种“上游收缩、下游增长”的产量结构变化，表明行业正从规模扩张向结构优化转型，供需矛盾有所缓解。

图3 2025 年组件月度中标价格（元/W）



资料来源：北极星太阳能光伏网，联储证券研究院

图4 光伏产业各环节产量增速明显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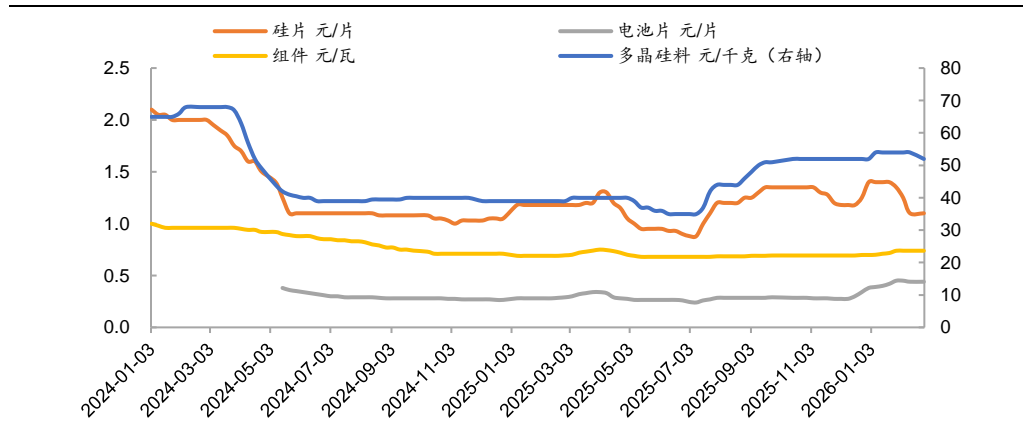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PIA，联储证券研究院

在需求侧，政策引导下的市场预期调整也在影响价格走势。经历多年高速增长后，全球光伏装机增速的理性回落是必然趋势。市场普遍预期，2026 年全球组件需求可能面临阶段性调整，国内年度新增装机量预计将回落至 180-240GW。增速回落预期将影响下游电站投资商和渠道商的采购节奏，减少囤货投机行为，使需求曲线更为真实和平滑。更为关键的是，取消出口退税等政策将抬高海外市场的价格基线，虽然短期可能会抑制部分价格敏感型需求，但长期来看，过滤掉大量极端低价订单后，将促使海外市场形成更健康、可持续的需求结构。

对价格的影响将呈现“短稳长优”的特征。短期内，在成本支撑（如白银等原材料价格高企）和行业自律的共同作用下，产品价格有望脱离此前失速下跌的趋势，进入震荡筑底的阶段。然而，由于过剩产能的消化仍需时日，价格出现“V 型”强势反转的可能性较低。长期来看，随着无效产能的退出和行业集中度的提升，供需将在一个更优的水平上实现平衡，价格将稳定在覆盖优秀企业“完全成本+合理利润”的区间。一个良性的市场，其价格不应长期低于优秀企业的生存线，这正是政策引导的方向。

图5 光伏产业各环节价格有望脱离失速下跌趋势



资料来源: 同花顺 iFinD, 联储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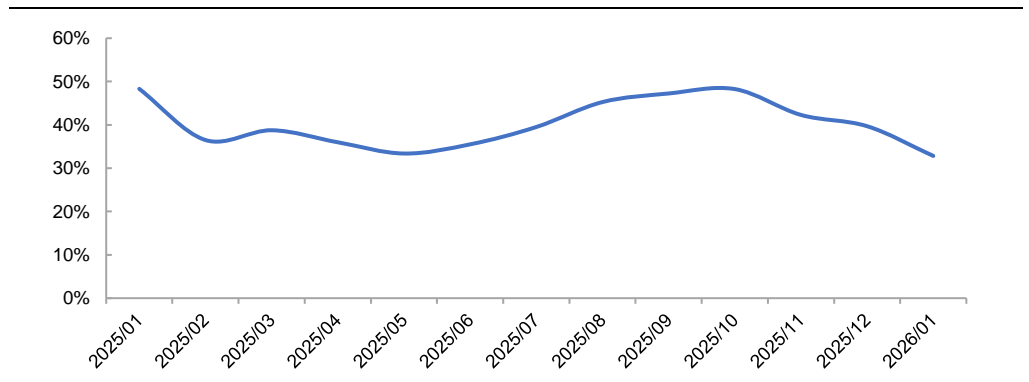
3.2 加速企业分化, 价格弹性大和掌握新技术的企业将率先受益

在供需再平衡的过程中, 光伏行业强者恒强, 弱者出清的“马太效应”将空前显著。“反内卷”政策的深入推进正在重塑光伏行业的竞争格局, 加速市场出清进程, 提升行业集中度。随着出口成本上升和国内市场准入门槛提高, 光伏行业整合步伐加快, 产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缺乏核心技术、成本劣势明显且资金链紧张的跨界进入者与尾部专业化厂商, 将成为首批出清对象。2026 年光伏行业将进入持续的产能出清周期, 各制造环节的 CR5 预计在未来两年内将显著跃升, 尤其是硅料、玻璃等重资产环节。行业主导成立的多晶硅产能整合收购平台进入实操阶段, 拟整合行业弱小产能, 进一步控制行业供给, 推动行业去产能; 光伏玻璃行业也已进入产能优化与集中出清阶段, 千吨线以下窑炉因成本劣势大部分已退出市场。

“反内卷”背景下, 硅料环节将率先受益, 盈利得到修复。由于硅料环节库存压力较高, 企业主动减产去库意愿较强; 叠加行业自律深化, 在控产稳价共识的推动下, 头部厂商带头检修减产, 主动收缩供给以支撑价格体系。多晶硅月度开工率在 2025 年 5 月创 33.38% 的历史新低, 现货价格已从低位 3.54 万元/吨回升至 5.36 万元/吨。在行业自律减产推动下, 多晶硅环节有望通过减产实现供需平衡甚至小幅去库, 价格中枢的上移也将显著修复龙头企业的盈利能力。

图6 2025 年以来, 多晶硅环节开工率持续保持较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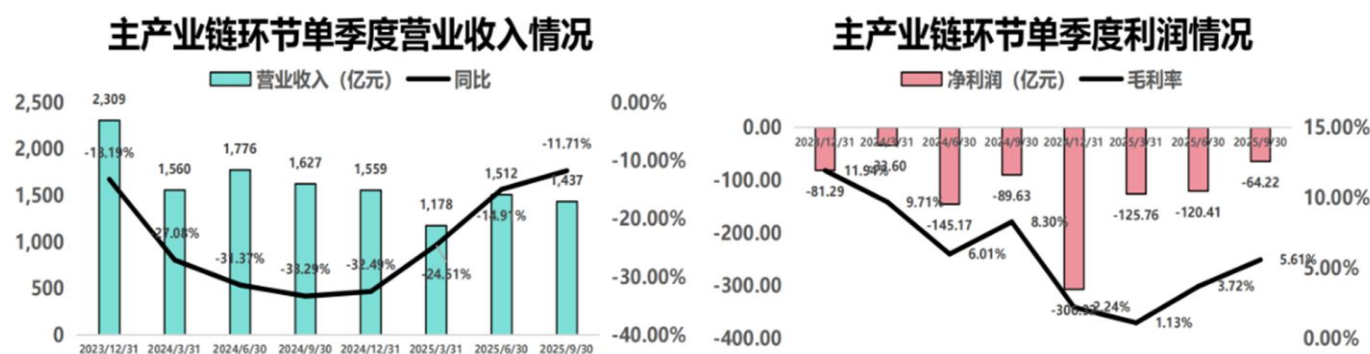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Mysteel, 联储证券研究院

拥有核心技术的企业, 将通过技术红利消化成本压力, 巩固市场份额。掌握独门技术的结构性龙头企业, 可凭借技术“护城河”享受高于行业平均的溢价与利润, 例如“去

银化”领域。银价的持续走高导致银浆占组件成本已超 17%，迫使企业加速开发少银、无银技术。目前两条技术路径并行推进：银包铜路线与现有丝网印刷工艺兼容性强，已在 TOPCon 电池领域实现持续量产出货，即将实现 GW 级量产线投产；电镀铜路线则完全摒弃银，已实现在 GW 级量产线上的应用。随着技术持续优化与规模效应显现，光伏去银化进程有望加速，相关企业有望享受技术溢价。

从净利润变化来看，“反内卷”政策已开始带来积极影响。2025 年前三季度，光伏主产业链环节合计亏损超 300 亿元，但亏损态势持续收窄，其中第三季度亏损约 64.22 亿元，较第二季度减少 56.18 亿元，收窄幅度达 46.7%。同时，2025 年第三季度不少企业现金流环比改善，个别企业已实现扭亏。2026 年产业链整体盈利状况有望持续改善。

图7 主产业链企业亏损有所收窄



资料来源：CPIA，联储证券研究院

“反内卷”政策正在催化光伏行业完成一场深刻的出清与进化。短期内，行业将经历需求增速放缓与供给缓慢收缩的艰难阶段，企业因所处环节和战略选择的不同而加速分化。长期看，这场洗礼将驱使行业盈利模式彻底告别以量取胜的旧时代，走向一个以技术创新为内核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4. 后续展望：推动光伏行业转向价值重构

行业“反内卷”并非短期运动，而是中国光伏产业从青春期迈向成熟期的标志性拐点。政策与市场力量共同驱动的供给侧改革，正在将行业从“价格战”泥潭推向“价值重构”。

4.1 2026 年政策走向与执行重点

2026 年被工信部明确为“光伏行业治理攻坚之年”，治理行业内卷将是本阶段工作的重中之重。工信部在近期行业会议上提出了四大工作方向——落实座谈会精神、完善标准与质量监管、强化创新驱动发展以及深化国际合作。这构成了 2026 年“反内卷”政策的核心框架。展望后续，政策将从短期应急式调控转向长效治理机制建设，在产能、标准、创新三个维度持续深化。

在产能调控方面，政策将从单纯的限制新增转向“淘汰落后+优化存量”的综合治理。工信部明确表示，将进一步加强光伏制造项目管理，以市场化、法治化的手段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加快实现产能的动态平衡。这意味着未来的政策重心不再是简单叫停扩产，而是通过能耗、环保、质量等硬性门槛，让低效产能自然出清。多晶硅产能整合平台的实际运作将成为观察政策效果的重要窗口，这一创新模式若能成功，可能被复

制到其他环节，成为行业常态化产能管理工具。

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将进入加速期，成为构建“优质优价”市场环境的核心抓手。监管部门透露，将加快发布包括质量安全、标识规范、能耗限额等强制性国家标准，出台分级分类标准，从制度层面遏制虚标功率、降低质量管控、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这些标准的落地将产生双重效应：一方面抬高行业准入门槛，倒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另一方面为优质产品建立价格保护机制，使技术领先者能够获得与其价值匹配的市场回报，从根本上扭转“劣币驱逐良币”的竞争格局。

创新支持政策将更加聚焦“下一代技术”突破，以技术红利破解内卷困局。工信部明确表示，将持续推进先进光伏技术的产业化步伐，尤其是在钙钛矿叠层电池等前沿领域，加快塑造新一代产品的竞争优势。政策将支持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通过国家科技计划、重大专项等渠道，鼓励企业与科研院所联合攻关，推动实验室成果向规模化量产转化。这一政策导向明确透露，未来的行业竞争将从产能规模的比拼，转向技术深度的较量，唯有持续创新的企业才能在产业迭代中立于不败之地。

4.2 行业转型与市场格局重塑

在“反内卷”政策的持续引导下，光伏行业的变革将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进化，经历从高速扩张到高质量稳步增长的转型。预计光伏行业的竞争逻辑、产业格局、企业行为模式均将发生转变。

行业自律将走向常态化。2025年，龙头企业通过签署自律协议、联合成立产能整合平台等方式，初步探索了以市场化手段调节供给的路径。展望后续，这种临时性的“抱团取暖”后续有望成为行业常态化的产能协调机制。各环节头部企业或将建立定期沟通与产能监测体系，根据市场需求动态调整开工率，避免再度陷入“一哄而上、一哄而散”的扩产周期。

竞争维度将从同质化价格战，转向差异化价值战。随着能耗限额、质量安全等强制性国标落地，缺乏技术特色的同质化产能将被加速出清，行业竞争将回归产品本身的价值创造能力。一方面，技术路线的多元化趋势将更加明显——TOPCon持续优化降本、BC技术扩大市场份额、HJT在特定场景寻求突破、钙钛矿叠层加速从实验室走向中试，不同技术路线将在各自适用的应用场景中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另一方面，产品品质和品牌溢价将真正成为竞争焦点，高效组件、高可靠性产品在招标中的权重有望提升，拥有技术认证、长期可靠性背书和全球可融资性评级的企业将获得更优的定价权。

产业链整合将从横向扩张，转向纵向战略协同。过去几年，行业扩产以横向规模扩张为主，各环节产能同步膨胀。本轮调整过后，产业链整合或将转向新方向：一是纵向协同加深，龙头企业可通过战略投资、长期协议或并购重组，向上游锁定核心材料供应，向下游延伸至电站开发、储能配套、智能运维等领域，构建“光伏+”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二是跨界融合加速，光伏与储能、氢能、电动汽车等产业的技术交叉与场景协同将更加紧密，光储融合、绿电制氢、光储充一体化等模式有望催生新的增长极。

全球化布局正从单一产品输出转向产能与标准的深度嵌入。取消出口退税政策的落地，标志着依赖财政补贴参与国际竞争的模式正式终结。面对日益复杂的国际贸易环境，头部企业正加速推进“全球本土化”战略，在东南亚、中东、欧美等重点市场建设海外生产基地，实现本地化生产、本地化运营、本地化服务。这一轮出海不再是简单的产能转移，而是伴随技术标准、管理经验与品牌认知的系统性输出。随着中国光伏制造效率持续领先，行业有望逐步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将制造优势转化为规则话语权，从被动应对贸易壁垒转向主动塑造全球产业秩序。

5. 投资建议

在行业整体从高增长过渡到高质量增长的“新常态”下， β 行情将让位于 α 行情，普涨格局难以为继，应注意结构性机会。

价格弹性机会：布局边际改善较为敏感的环节与龙头。随着“反内卷”政策持续发力，产业链价格已度过单边下跌阶段，进入底部震荡修复通道。价格反弹带来的业绩弹性将成为最直接的 α 来源。多晶硅环节因产能整合平台运作、开工率低位，供需边际改善最为显著，龙头企业有望率先受益于价格修复。光伏玻璃等供需格局相对优化的辅材环节同样值得关注。**建议关注**在行业低谷期仍能维持现金流转正、资产负债表健康的头部企业。

新技术机会：把握技术溢价驱动的估值重塑。“反内卷”正推动行业从“价格竞争”转向“价值竞争”，技术创新成为真正的价值创造来源。去银化技术正成为降本核心路径，相关材料与设备企业将率先受益。BC 电池凭借效率优势获得市场溢价，钙钛矿叠层技术产业化预期升温。**建议关注**具备核心技术储备、能够推动技术迭代的企业。

风险提示

行业政策变动风险；全球光伏装机增速放缓风险；国际贸易摩擦风险；竞争加剧风险。

免责声明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任何机构或个人如引用、刊发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联储证券研究院”，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精准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10%之间
		中性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5%以上
	行业评级	看好	相对表现优于市场
		中性	相对表现与市场持平
		看淡	相对表现弱于市场

联储证券研究院

青岛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8号楼11、15F
 邮编：266100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1111弄1号中企国际金融中心A栋12层
 邮编：200135

北京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五号院13号楼B座14层
 邮编：100029

深圳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深云路2号侨城一号广场28-30F
 邮编：518000